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飞马国际

公告编号：2017-024

#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72,282,5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马国际	股票代码	0022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费益昭	刘智洋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26 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26 楼	
电话	0755-33356810	0755-33356333-8899	
电子信箱	chris.feif@fm scm.com	zhiyang.liu@fm scm.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1)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从上市以来，致力于提供现代物流服务的供应链服务，专注于打造集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为一体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不断强化和提升供应链技术与运作能力，为客户提供非核心业务的供应链外包服务。在继续深耕供应链服务的同时，公司于报告期末开始涉足环保新能源领域，未来将通过内生增长和并购等方式积极拓展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逐步形成以供应链服务和环保新能源为主营业务的“双主业”格局，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更好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性发展。

供应链管理服务分为贸易执行服务、综合物流服务等形式。贸易执行服务是指在国内、国际贸易中，预先匹配上下游客户需求，同时与上下游客户签订业务合同，然后集合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为客户全方位提供高效、安全、低成本的供应链服务。在该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通过同时锁定客户和供应商的形式来规避货物价格波动风险，在商品流通中仅充当了“贸易执行者”的角色。综合物流服务主要是国际物流服务、仓储配送服务以及进出口通关服务等。

环保新能源业务主要与全国各地地方政府合作开展循环经济示范产业园、静脉产业园区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园区以秸秆发电、垃圾发电为龙头项目，带动污泥、污水、建筑垃圾等固废可再生资源处理与利用，形成再生资源利用、发电、供热、环保减排、反哺农业为一体的环保新能源产业。

### (2) 主要业务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L72商务服务业。

公司主业为供应链管理服务，属于现代物流范畴。供应链管理的发展经历了以下几个发展历程：（1）传统的物流管理阶段；（2）第三方物流管理阶段；（3）供应链管理阶段。由于国内供应链管理行业发展较晚，地区经济发展不均衡，供应链企业发展阶段差异较大，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我国供应链管理行业仍然处于三个阶段并存的状况。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市场国际化和电子商务的发展，市场竞争已从企业与企业间的竞争演进为以核心企业为中心的供应链之间的竞争，谁更充分利用、发挥供应链管理的作用，谁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得发展先机。目前，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广泛应用，信息技术的运用更加充分，数据交互的效率显著提升，供应链服务的覆盖面进一步增加，这些因素为供应链服务企业带来了发展机会，同时也对供应链企业的升级发展带来了压力。

公司的环保新能源业务将以垃圾发电为基础项目，通过单点突破、以点带面方式，逐步形成再生资源利用、发电、供热、环保减排、反哺农业为一体的产业。随着我国城镇化程度的增加，城镇人口数量和占比持续增长，2016年城镇常住人口达到7.93亿人，城镇化率达到57.35%。随着城镇化程度的推进，城市生活垃圾产生量也逐渐增长，近五年内，平均每人产生垃圾的量维持在0.65千克/天的水平左右。2016年9月，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编制了《“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征求意见稿）》，该文件提出，“十三五”期间，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总投资约1924亿元，同时积极引导并鼓励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国家将根据规划任务和建设重点，继续对设施建设予以适当支持，对采用焚烧等资源化处理技术的设施将加大支持力度。由此可见，该行业是国家鼓励和扶持的产业，具有良好的发展环境和广阔的市场空间。

### (3) 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大宗商品贸易执行服务，尤其是在能源资源类的有色金属和煤炭的供应链服务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并建立了独特的优势，获得了广大客商的一致认可，具有较强的行业竞争地位，能源资源类贸易执行服务已成为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以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为研究对象，综合运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信息技术等技术手段，开发出一套贯穿全过程、全链条的供应链综合管理平台，对有色金属交易、结算、仓储、物流、资讯等进行流程再造并建立标准，对该行业进行整合、改进和创新，真正做到“完全闭环、快捷支付、钱货安全、高效周转”，解决国内有色金

属等大宗交易中存在的安全保障与效率难题，帮助上下游客户专注于自身核心业务，提升产业链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通过股权收购等方式获得了一个投入运营的垃圾焚烧发电和一个正在试运营的生物质与垃圾混烧发电项目，并通过市场拓展等方式与多个地方政府合作投资、建设和运营静脉产业园和循环经济产业园协议。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52,162,863,379.82	47,637,224,877.40	47,789,317,196.83	9.15%	32,119,055,956.28	32,267,733,35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1,983,573.85	174,686,914.65	227,031,662.15	574.79%	147,790,604.35	191,506,16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849,197.72	236,675,217.99	240,085,734.00	-30.50%	140,974,494.19	185,344,06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9,402,905.72	-951,330,419.02	-926,978,303.48	80.09%	312,755,905.08	375,794,070.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8	0.26	0.26	507.69%	0.25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8	0.26	0.26	507.69%	0.25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71%	11.89%	14.08%	24.63%	19.78%	25.63%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19,684,893,411.57	20,574,909,333.50	21,465,062,573.53	-8.29%	17,056,739,551.39	17,963,225,27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46,745,105.16	2,398,225,564.69	3,218,108,295.66	22.64%	804,573,624.41	859,454,634.85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为更客观地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便于公司管理层及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真实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决定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即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 关于主要财务数据追溯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以及发生自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报告列示的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皆为追溯后数据，敬请投资者注意。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90,530,295.80	11,753,835,138.63	15,829,639,568.46	17,088,858,37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58,910.09	63,356,322.42	48,241,491.18	1,350,726,85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907,113.84	119,590,943.28	35,059,914.12	-45,708,77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629,842.64	2,135,285,055.07	-68,441,806.31	-1,851,616,311.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公司自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骏马环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应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此，公司对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6%	486,720,000		质押	484,024,000	
黄壮勉	境内自然人	18.80%	182,812,500	182,812,500	质押	182,812,500	
长城证券—兴业银行—长城平步青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26%	41,432,354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瑞阳 2014-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24%	41,198,301				
赵自军	境内自然人	1.77%	17,201,085	12,900,814	冻结	17,201,084	
长城证券—兴业银行—长城花开富贵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0%	16,527,124				
前海开源基金—民生银行—前海开源乾立亨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8%	14,4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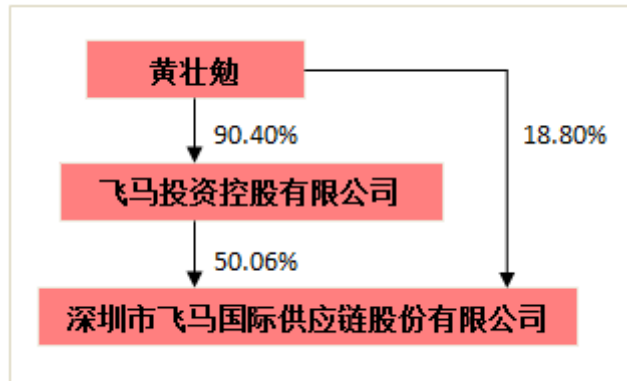
深圳前海骏马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42%	13,760,080	13,760,080	质押	13,759,200
英大国际信托 有限责任公司—英大信托— 尊赢 ZY—002 号：证券投资集 合资金信托计 划	其他	0.90%	8,730,000			
云南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睿 赢 69 号单一资 金信托	其他	0.88%	8,5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1、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黄壮勉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飞马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和黄壮勉先生是一致行动人。2、深圳前海骏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由公司部分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为股东成立的公司，赵自军先生是该公司股东之一，赵自军先生和深圳前海骏马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 1-2 项的股东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	------	------	-----	----------	----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飞马债	112422	2019 年 07 月 29 日	50,000	6.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 1、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于2016年3月16日出具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6】G161号）评定，16飞马债评级为AA+，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 2、中诚信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公司公布年度报告后二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中诚信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 3、中诚信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79.29%	84.85%	-5.5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24%	2.68%	11.56%
利息保障倍数	20.66	1.66	1144.58%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稳健经营”的发展方针，致力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开拓与发展，不断丰富和优化服务模式，强化供应链技术与运作能力，持续提升供应链服务品质与水平，致力打造集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为一体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进一步确立了公司行业内的重要地位。2016年度，公司业务规模、营业收入和总体业绩持续稳步增长，较好完成了公司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经营目标及工作任务。

为推进和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发展计划，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以下方面工作：

#### (1) 大力拓展资源能源行业供应链服务

大力拓展资源能源行业供应链服务是公司的重点发展战略，公司从大、从广、从深拓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延伸供应链服务链条，丰富供应链价值增值手段，不断完善一体化能源资源供应链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拓展有色金属供应链服务和煤炭供应链服务，服务品质得到有效提升，业务量实现稳定增长，进一步巩固了公司行业内重要地位。

#### (2) 积极拓展多元化融资，成功发行公司债券

为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业务需求、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人

民币5亿元（含5亿元）的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核准，并于2016年8月2日实施完成了公开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期限3年。

### （3）持续优化供应链服务网络，完善业务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整合行业资源，拓展公司业务链，通过新设、股权收购、增资等方式进一步优化完善公司服务网络布局，提升公司一体化供应链管理服务能力；同时，公司致力于大宗商品供应链结算管理服务、仓储物流服务、电商交易服务等开发、研究，不断提升公司供应链管理整合、创新能力，增强公司业务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

### （4）顺利组织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管理层的聘任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以及管理层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组织顺利完成了董/监事会换届，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并新聘（续聘）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公司管理层配置科学、合理，为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可持续发展及提升公司运营管理能力和公司盈利能力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5）推进实施双主业发展战略，涉足环保新能源行业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在继续深耕供应链管理主业的同时，公司于报告期内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初涉环保新能源业务。本次股权收购实施完成后，公司将形成以供应链管理业务和环保新能源业务并重的双主业格局，更好保障公司稳健、持续性发展。

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16,286.34万元，同比增长9.15%；营业成本5,173,591.14万元，同比增长8.94%；收入与成本的增长主要是公司资源行业供应链业务拓展所致；销售费用2,758.29万元，同比增长39.90%；管理费用16,030.16万元，同比增长50.00%；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增长，主要是受市场环境以及服务配套成本、人工成本、运营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和公司业务平台研发投入增加及报告期内新增合并主体所致；财务费用-14,543.98万元，同比增加32.09%，主要是报告期内受利率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依托供应链业务开展外汇组合业务的业务量以及业务收益同比减少所致；研发支出3814.26万元，同比增长99.59%，主要是公司加强业务平台系统建设，加大研发投入所致；实现营业利润204,783.94万元，同比增长703.13%；实现利润总额207,476.06万元，同比增长652.8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公允价值损益变动所致，为非经营性损益的增长；所得税费用48,807.23万元，同比增加917.32%，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内业务进一步扩大，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198.36万元，同比增长574.7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6,940.29万元，同比下降80.09%；经营活动现金流下降主要是公司积极加强供应链结算管理，优化服务模式及结算方式，在对外支付上更多地采用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支付方式，前期延缓的现金支出在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物流供应链服务业	51,994,141,588.49	51,648,880,062.61	0.66%	9.19%	8.99%	0.18%
环保新能源行业	152,146,310.25	83,187,487.54	45.32%	0.36%	-14.63%	9.6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5.32亿元，较前一报告期增加574.79%，主要是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由成本法转为公允价值计量，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主要为为非经常性损益增长。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1,909,416.02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1,909,416.02元。
(3) 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96,918,627.86元，调减应交税费期末余额96,918,627.86元。

**2、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政策变更**

东莞飞马原持有的土地使用权的性质为仓储用地，2016年12月，东莞飞马与东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土地出让该合同，缴纳相关的地价款以及相关税费，并取得东莞市国土资源局关于该地块土地性质变更的批复，该地块土地用途由此从仓储变更为商业、商住、科教等。经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2017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决定自2016年12月1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即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鉴于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满足“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和“企业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两个条件，为更客观地反

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自2016年12月1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即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的规定，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由成本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属于会计政策变更，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应当对2015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该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	1,976,442,521.14	151,699,137.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4,110,630.29	37,924,784.47
未分配利润	1,423,038,615.22	109,223,37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23,038,615.22	109,223,379.28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成本	-4,129,775.52	-4,736,827.8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20,613,607.73	-459,900.00
所得税费用	456,185,845.82	1,069,231.95
净利润	1,368,557,537.43	3,207,695.85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13,815,235.93	3,079,388.02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合并单位5家，具体情况如下：

1、2016年1月，飞马大宗投资设立飞马汇通，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自本报告期起，飞马汇通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截止2016年12月31日，飞马汇通注册资金尚未注入。

2、2016年3月，公司投资设立前海百川，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自本报告期起，前海百川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截止2016年12月31日，前海百川注册资金尚未注入。

3、2016年11月，公司通过参与增资扩股方式取得了北京华油70%股权，华油国际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自2016年11月起，华油国际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4、2016年12月，公司自同一控制下收购控股骏马环保100%股权。自本报告期起，骏马环保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5、2016年12月，飞马大宗投资设立上海铭冠，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自本报告期起，上海铭冠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海铭冠注册资金尚未注入。

报告期内公司减少合并单位2家，具体情况如下：

1、2016年10月，公司对外转让河北合冠100%股权，并于报告期内完成了交易过户，公司不再持有河北合冠任何股权。自2016年10月起，河北合冠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2016年12月，青海合冠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自工商注销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 (4) 对 2017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黄壮勉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